

中共安顺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文件

安食药监党干字〔2017〕2号



关于彭显俊等同志任免职的通知

市食品药品检验所、市食品药品执法支队、市局各科室：

2017年6月19日，经中共安顺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会议讨论决定：

聘任彭显俊同志为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审评认证科科长，不再聘任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综合科科长职务；

聘任陈晓林同志为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室主任，不再聘任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中药室主任职务；

聘任赵成栋同志为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综合科科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，不再聘任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综合科副科长职务；

聘任周 燕同志为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财务科科长

(试用期一年), 不再聘任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财务科副科长(主持工作)职务;

聘任李开斌同志为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中药室主任(试用期一年), 不再聘任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化学室副主任职务;

聘任赵 彤同志为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生测室主任(试用期一年);

聘任龚 玲同志为安顺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化学室主任(试用期一年)。

中共安顺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党组

2017年6月19日

